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特别提示：**
- 1、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48 万股；
 - 2、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 146 人；
 - 3、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14 年 8 月 13 日；
 - 4、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根据《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已经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情况

- 1、授予日：2014 年 7 月 17 日；
- 2、授予数量：648 万股；
- 3、授予人数：146 人；
- 4、授予价格：每股 5 元；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 6、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
戴世林	董事、总经理	10	1.54%	0.04%
方 泉	董事、子公司经理	5	0.77%	0.02%
仰宗勇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5	0.77%	0.02%
夏家信	副总经理	5	0.77%	0.02%
孙涛	副总经理	5	0.77%	0.02%
陶长文	副总经理	5	0.77%	0.02%
王从春	副总经理	11	1.70%	0.04%
李恩平	副总经理	11	1.70%	0.04%
李俊伟	副总经理	11	1.70%	0.04%
其他核心业务、技术、 管理骨干 (137 人)		580	89.51%	2.10%
合计		648	100.00%	2.33%

7、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权益授予之日 5 年。

8、锁定期、解锁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期及解锁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首次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次解锁	自首次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首次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二、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7 月 25 日出具了会验字[2014]第 2735 号验资报告，对本公司截至 2014 年 7 月 24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截至 2014 年 7 月 24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

励对象缴纳的新增股本合计人民币 6,480,000.00 元（人民币陆佰肆拾捌万元整）。全部以货币出资。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7,680,00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77,680,000.00 元，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3 年 6 月 3 日出具会验字 [2013] 198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7 月 24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4,160,000.00 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84,160,000.00 元。

三、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8 月 8 日办理完限制性股票变更登记手续，中登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股份的变动登记情况详见本公告“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四、股权激励计划已经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14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其后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2014 年 7 月 1 日，公司获悉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可以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审议并实施该股权激励计划。

3、2014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计划向 14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662 万股。

4、2014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数量的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了《关于核实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鉴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由149名变更为147名，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662万股变更为654万股。。

5、2014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数量的调整发表了独立意见。在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过程中激励对象**陈迎久**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史树文**因个人原因部分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由147名变更为146名，此次调整后，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654万股变更为648万股。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 27768 万股增加至 28416 万股，本公司控股股东安徽金瑞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在本次股份授予前持有的 A 股股份数为 16371.34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8.96%，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授予完成后，安徽金瑞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不变，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7.60%，持股比例虽发生变动，但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未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变化。

六、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按新股本 284,160,000 股摊薄计算，2013 年度每股收益为 0.51 元。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92,215	0.79%	6,480,000	8,672,215	3.05%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800,000	5,800,000	2.04%
4、高管股份	2,192,215	0.79%	680,000	2,872,215	1.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5,487,785	99.21%		275,487,785	96.95%
1、人民币普通股	275,487,785	99.21%		275,487,785	96.95%
三、股份总数	277,680,000	100%	6,480,000	284,16,000	100.00%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公司因实施本激励计划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